

南召县司法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我单位：南召县司法局，法定代表人：杨立甫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411321006012432F。现向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郑重承诺：

一、严格依法行政，认真履行职能。坚持“法定职责必须为，法无授权不可为”，依法履行部门职能职责。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依法行使行政权力；推进社会信用建设，做好政务信息公开，增加工作透明度，强化行政责任，提升政府公信力。

二、优化工作流程，提高政务效能。切实提高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优化办事流程、简化办事程序、压缩办理时限；落实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大力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；依法开展行政执法，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，提高政务效能。

三、转变工作作风，提高服务水平。进一步深化机关作风建设，认真落实“首问负责制、限时办结制、一次性告知制、服务承诺制”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和服务水平。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力推“被动管理”向“主动服务”转变，接待服务群众热情、文明、耐心、周到，切实构建起方便快捷、公平普惠、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，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。

一、认真履行职责。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按照“便民、高效、廉

洁、规范”的服务宗旨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，提高服务能力。加强人员教育管理，对所办理的行政服务事项严格要求、密切监管，积极配合审批中心搞好业务衔接，督促全体工作人员竭诚为服务对象提供公开透明、优质高效、规范统一的政务服务。

四、强化廉政监督，树立良好形象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有关规定，强化自律意识、廉洁意识，切实做到不触“红线”、不破“底线”。进一步畅通群众监督渠道，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，坚决防止侵害群众利益和不正之风问题的发生。强化廉政教育，及时堵塞制度机制漏洞，加大制度执行检查力度，严格落实责任追究机制，不断净化系统政治生态，树立系统党员干部良好形象。

五、接受社会监督。在局机关办公室门口处设置意见箱开通投诉电话，明确专人负责受理服务对象的投诉，依法、规范、高效处置，坚持做到“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回音”。

以上公开承诺，敬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监督欢迎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监督热线:0377-66909619

